

2018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一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

从 2018 年部门预算中选取了 25 个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试点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关注项目管理、资金使用与绩效目标的偏差情况，对财政资金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控。

二、加强重点项目评价，扩大重点项目评价覆盖范围

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管理制度，完善了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体系，促使评价规范有序和客观公正。在 2017 年重点项目评价的基础上，扩大重点评价范围，绩效评价重点项目数量调整至 15 个。

三、进一步强化目标管理，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

按照 2019 年预算编制要求，所有预算单位的项目支出均纳入项目库管理，纳入项目库管理的项目都应设定绩效目标，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、绩效目标不合理且未进行调整完善的项目，暂不纳入项目库管理。

四、加强基础建设，为绩效管理提供强有力保障

将绩效目标编制环节前移到项目库环节，项目只要入项目库，必须编制项目绩效目标，绩效目标的审核在项目库，

编制预算时直接从项目库提取项目即可。增加绩效跟踪监控模块，对 2018 年项目进行跟踪监控。根据 2018 年预算编制情况和 2019 年预算编制要求，逐项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模板，以供预算单位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进行参考。